附件3：

**关于举办河北工程技术学院“阳光体育”**

**拔河比赛的通知**

**各学院：**

为了推动我校学生体育运动的广泛开展，丰富校园文化活动，活跃校园体育文化氛围，加强各学院之间的交流与相互学习，加强同学之间的团结协作精神，进一步提高学生的身体素质，增进学院班级凝聚力和学生的集体荣誉感。经体育教学部及教研室研究决定举办本次“阳光体育”拔河比赛活动，具体赛事安排见附件。

附件：

1、拔河比赛规程

2、拔河比赛报名表

体育教学部

拔河比赛比赛规程

一、主办单位：体育教学部

**二、承办单位**：武操教研室、校大学生体育运动联合会

**三、参赛单位**：以学院为单位报名参加

**四、竞赛时间、地点：**

初赛：5月10日—5月23日；

决赛：5月24日—5月30日。
地点：篮球场西侧

**五、运动员参赛资格：**

凡是本校学生均可参加，严禁冒名顶替、弄虚作假等不正之风，一经发现查实，取消参赛资格及成绩，追回奖品。

**六、报名方法**

1. 各参赛学院限报领队（辅导员）1人、教练员1人、比赛人数20人。
2. 各学院参赛队请于5月23日14：00之前，将报名表上交至体育教学部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3. 负责人：张金宝。联系电话：13832378500

七、参赛单位及参赛形式：

1、赛事形式：

（1）初赛，各学院组织以班级为单位选拔赛，选出学院两支班级。

（2）决赛，采用淘汰赛的赛制，比赛顺序由抽签决定。

2、各学院代表队要求：

（1）各学院代表队必须以班级为单位报名。

（2）报名队伍人数为20人，由男生10人，女生10人组成。

3、各学院按要求填写报名表，学生须备学生证参加比赛。比赛中途禁止替换比赛人员，如发现违规取消该队比赛资格。

4、2021年5月23日下午16：00各学院代表到大学生体育运动联合会办公室进行分组抽签。

八、注意事项：
1、各参赛人员必须严格按相关规定进行比赛，比赛开始前10分钟到达赛场。

2、如有特殊情况不能到达者，应提前与比赛负责人联系，若超过赛程规定开赛时间15分钟未能到场比赛者，按弃权处理。

3、比赛时期、地点均以比赛日程为准，如果有变更，以比赛负责人电话通知为准。
4、比赛本着“友谊第一，比赛第二”的原则，队员必须尊重观众、尊重对手、服从裁判的判决。若比赛中出现争议，参赛选手应当听从裁判的判定。

九、录取名次与奖励：
本次比赛，取团体赛前三名进行奖励

**河北工程技术学院拔河比赛报名表**

系： （盖章） 领队 教练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 号 | 运动员姓名/学号 | 性别 | 备注 |
| 1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
| 4 |  |  |  |
| 5 |  |  |  |
| 6 |  |  |  |
|  7 |  |  |  |
| 8 |  |  |  |
| 9 |  |  |  |
| 10 |  |  |  |
| 11 |  |  |  |
| 12 |  |  |  |
| 13 |  |  |  |
| 14 |  |  |  |
| 15 |  |  |  |
| 16 |  |  |  |
| 17 |  |  |  |
| 18 |  |  |  |
| 19 |  |  |  |
| 20 |  |  |  |

 年 月 日